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張品心

電話：22289111#54026

電子信箱：gosen042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500332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5003325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與本市體育總會西洋棋委員會共同辦理「115年臺中市市長盃西洋棋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5年4月16日府授運全字第115011262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賽事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5年5月24日(星期日)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南屯區大新國小大新館二樓(南屯區文心路一段280號)。

(三)倘有賽事問題請逕洽該委員會賴淑敏，電話：0921762076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私立高國中小、國立高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

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
115/04/24



115 年臺中市市長盃西洋棋錦標賽 競賽規程

- 一、依據：本競賽規程奉府授運全字第 115 號函核備辦理。
- 二、宗旨：提升臺中市西洋棋競賽水準，發展運動競爭力。
以棋會友增進棋手的實力，推廣西洋棋的運動風氣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、臺中市議會、臺中市體育總會、臺中市體育總會西洋棋委員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體育總會西洋棋委員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西洋棋協會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5 年 5 月 24 日上午 8:20~9:10 報到, 9:20 開幕，9:30 開始比賽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臺中市南屯區大新國小大新館二樓(活動中心)
臺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280 號。[臺中捷運/文心森林公園站(正對面)]
- 八、比賽分組(Sections)：
依 TCA 西洋棋積分分組，若任何一組報名人數多於 40 人，依積分跳分二組。

1.	國小一年級組(G1)	比賽場地： 2 樓活動中心 家長休息區： 活動中心 3 樓 (敬請保持安靜)	1.“國小一、二年級組”每人共 7 輪棋局。每局每人 20 分鐘每步延遲 10 秒。 2.“國小四~六年級組、國小女生組、國高中組、公開組”每人共 5 輪棋局。每局每人 25 分鐘每步延遲 10 秒。 3. 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請依原學校年級報名組別若要高跳組請報名公開組。(幼兒園選手請報名國小一年級組)。 4. 國小組各組參賽人數若不足 8 人，則併組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，成績獎勵，分開計算。 5. 國小女生組參賽人數若不足 8 人，併組國小六年級組，成績獎勵，分開計算。 6. 國中、高中組各組參賽人數若不足 8 人，則併組國高中組，成績獎勵分開計算。
2.	國小二年級組(G2)		
3.	國小三年級組(G3)		
4.	國小四年級組(G4)		
5.	國小五年級組(G5)		
6.	國小六年級組(G6)		
7.	國小女生組(G1-G6 Girls)		
8.	國中男生組(G7-G9)		
9.	高中男生組(G10-G12)		
10.	國高中女生組(G7-G12 Girls)		
11.	公開組(Open)		

九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~5 月 16 日下午 22:00 前截止報名。

PS: 報名截止後，即不可再更改報名組別。

十、報名辦法：

一律上網 BeClass 填寫報名表完成報名。

甲、報名費\$700 元，含午餐、紀念品與 TCA 積分計算。

乙、TCA 115 年有效會員報名費\$600 元。

丙、報名方式：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1. 由學校社團老師、棋院教練統一報名、繳費。

2. 個人報名：上官網 www.台中西洋棋.tw，“活動/比賽報名”填資料報名並匯款。

報名公開組無 TCA 積分者，若有國際 FIDE 之積分者，將以 FIDE 積分為登入積分。

匯款:合作金庫/006，帳號/0570-7172-27248，戶名/臺中市體育總會西洋棋委員會。

聯絡人:賴淑敏/0921-762076

十一、競賽辦法:

1. 排名採積分制，然後依序參考 Medium Buchholz(1), Berger, Progress 之小分。
(依據 FIDE 競賽規則為準則, 細節在現場由裁判宣佈。)
2. 各組使用棋鐘計時，比賽均為每位選手 5 輪棋局。
* “國小一、二年級組”，每人共 7 輪棋局。“每局每人 20 分鐘每步延遲 10 秒。”
* “國小四~六年級組、國小女生組、國高中組、公開組”，每人共 5 輪棋局。
“每局每人 25 分鐘每步延遲 10 秒。”
3. 每局開賽遲到五分鐘後，判該選手輸棋；兩方均遲到為 -:-。棋局結束選手仍未出現，則取消所餘賽事資格。
4. 選手在賽場內不得與他人交談，每局賽完即應離開賽場；但不得離開比賽場區。
5. 棋局比賽期間，選手不得攜有開啟之電子用品，否則判該局輸。
6. 公開組前 5 桌在最後 2 局將進行金屬檢測，如果選手不同意，判輸該局。
7. 若因故需要提前離開或無法繼續比賽的選手，請在每局配對前告知裁判；無故先行離開的選手，將剔除取消比賽資格。

十二、獎勵辦法：

1. 參賽選手紀念贈品乙份。
2. 各組第一名~第五名頒發獎盃、臺中市市長獎狀乙只。
各組第六名~第八名頒發獎章、臺中市市長獎狀乙只。
3. 公開組獎金(獎金、獎盃依名次順序/小分)。

組別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
公開組	NT\$8,000	NT\$6,000	NT\$4,000	NT\$2,200	NT\$1,200

4. 公開組女生 Girl 獎金(獎金、獎盃依名次順序/小分)、(每人僅得一獎)。

組別	第一名	第二名
公開組女生	NT\$2,000	NT\$1,000

備註: 每人擇優以一獎為限，後面名次往前遞補。

5. 國中男生組、高中男生組、國高中女生各組獎金(獎金、獎盃依名次順序/小分)。

組別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
國、高中男/女生組	NT\$2,000	NT\$1,600	NT\$1,200	NT\$1,000	NT\$800

6. TCA(臺中市體育總會西洋棋委員會)西洋棋積分計算。
7. 若有組別人數不足領獎，剩餘獎項不另做分配；每人僅得一獎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(缺席者):

1. 因故無法參賽至少提前一日告知，逾時未報到不另聯絡，取消比賽資格，將不退還報名費。
2. a. 報名截止前取消報名之選手全額退費。
b. 報名截止後至比賽前一日才取消報名則扣除 200 元後退還餘額。

十四、本活動投保相關公共意外責任險

- a. 每一人個人體傷責任保險金額 3,000,000 元。
- b.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保險金額 15,000,000 元。
- c. 每一意外事故財損責任保險金額 2,000,000 元。
- d. 保險期間內之最高賠償金額 34,000,000 元。
- e. 每一次意外事故自負額 2,500 元。

十五、本計畫呈臺中市政府運動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六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以辦賽方解釋為準，如有必要，由總裁判於賽場宣布。